

# 2019 遠東科技大學口語簡報競賽辦法

## 一、活動宗旨:

良好的口語簡報技巧已成為學生職場的重要能力，為強化學生語文閱讀、口語表達及簡報能力，藉由「口語簡報競賽」活動，鼓勵學生提升閱讀、口語表達與簡報技巧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:

遠東科技大學-通識教育中心

## 三、報名資格:

- 1.凡校內在校學生，皆可組隊參加。
- 2.每組一至五人，可跨班級組隊。

## 四、報名方式

報名及收件: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17 日(五)下午五點前將 完整報名資料 及 PPT 電子檔 寄至 tetsu6996@mail.feu.edu.tw，信件主旨:『2019 參加口語簡報競賽』;並將 參賽同意書正本 繳交至通識教育中心完成報名程序。報名資料請至通識教育中心網站下載(報名表、參賽同意書)。

## 五、競賽方式

### (一)、第一階段 PowerPoint 電子檔審查:

- 1.評選標準:主題吸睛度(20%)、創意呈現(20%)、內容架構(30%)、投影片設計(30%)。
- 2.簡報檔案:簡報檔 PowerPoint(請使用 Office 2010 可開啟之版本)。
- 3.評選結果，擇優取 前 18 名 進入第二階段口語簡報競賽。
- 4.評選結果訂於 108 年 5 月 22 日(三)公告 學校首頁及通識網站，並以 E-mai 通知 入選者 參加 108 年 5 月 29 日(三)口語簡報競賽。

### (二)、第二階段口語簡報競賽:

- 1.口語簡報競賽日期: 108 年 5 月 29 日(三) 下午一點報到。
- 2.活動地點:博雅講堂(四棟 2F)。
- 3.比賽順序於前一天 108 年 5 月 28 日(二)下午兩點~四點至通識教育中心抽籤，逾時則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並公佈於次日競賽會場。
- 4.比賽期間一律使用主辦單位之準備電腦及設備(簡報筆)。
- 5.每組參賽者均至少一位代表同學上台報告，時間限制 6~8 分鐘，7 分鐘時響鈴一次，8 分鐘整響鈴第二次，並請立即停止報告。簡報首頁請顯示 課程名稱、指導老師姓名、報告題目。

## 六、口語簡報競賽評分標準:

簡報內容:30%(主題掌握 10%、邏輯安排 20%)  
演說技巧:40%(口語表達 30%、肢體語言 10%)  
呈現方式:30%(圖文排版 20%、創意呈現 10%)

七、獎勵辦法:

第一名(1名) 第二名(1名) 第三名(1名) 優勝(3名)

1000~5000 禮卷、獎狀一只, 詳細金額另行公告

**本比賽分兩階段評選, 參賽作品須通過第一階段入選, 才能得到公民護照創意實作分數認證(未通過者恕無法獲得認證)。**

八、注意事項:

1. 得獎名單於比賽結束成績評定後隨即公布, 賽後請得獎隊伍至主辦單位填寫資料, 以利後續作業。
2. 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、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, 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, 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, 並追繳其領得之獎金(等值)與獎狀。
3. 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, 並自動授權主辦單位可在任何地方、時間以任何方式增修、使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, 且主辦單位不須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4. 凡參與本活動者即視同承認本辦法之各項規定, 未盡事宜, 主辦單位得隨時增修訂補充, 如因不可抗力或其他特殊原因無法舉行時, 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
活動聯絡方式: 聯絡電話 06-5979566#7501 林小姐; Email: [tetsu6996@mail.feu.edu.tw](mailto:tetsu6996@mail.feu.edu.tw)